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銳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份(「**股份**」)持有人(「**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所有建議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第1項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2項	重選馮明竹先生為執行董事。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第3項	重選連秀琴女士為執行董事。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4項	重選侯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5項	重選陸海林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522,240,000 (97.75%)	11,996,274 (2.25%)	534,236,274
第6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馮明竹先生之委任年期(包括酬金)。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7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連秀琴女士之委任年期(包括酬金)。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8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侯立先生之委任年期(包括酬金)。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9項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確認陸海林博士之委任年期(包括酬金)。	522,240,000 (97.75%)	11,996,274 (2.25%)	534,236,274
第10項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11項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不多於其已發行股份20%之新股份。	522,240,000 (97.75%)	11,996,274 (2.25%)	534,236,274
第12項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多於其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	530,082,274 (99.22%)	4,154,000 (0.78%)	534,236,274
第13項	擴大董事獲授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金額不多於本公司購回股份金額之新股份。	522,240,000 (97.75%)	11,996,274 (2.25%)	534,236,274

由於超過50%的票數投票贊成第1至13項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90,001,246股。概無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090,001,246股。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銳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明竹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馮明竹先生及連秀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侯立先生及陸海林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家維先生、林友耀先生及張為國先生。